

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0 日以通讯和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 9 人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表决，通过了相关议案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盛刚先生、刘洋先生分别因公司国有股东内部人员的工作调整变动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相关职务，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有效运行，促进公司董事会运作与决策机制的科学性与合理性，公司董事会推选何鲲先生、张帅先生担任公司董事，任期自本届董事会届满。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《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》（临 2020-054）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何鲲先生、张帅先生作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，具备董事任职资格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禁止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，具备履行职务的条件和能力；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合法有效。同意提名何鲲先生、张帅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本届董事会届满，

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《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
网站：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24 日